

# 关于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变动的

##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25 蓉环 G1      债券代码：524256.SZ

债券简称：25 蓉环 KV2      债券代码：524341.SZ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5 年 8 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就存续公司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5蓉环G1、25蓉环KV2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与发行人《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监事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告”)，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 重大事项

### (一) 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李晓，女，汉族，1987年12月生，四川巴中人，2009年7月参加工作，2016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四川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历任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政工部业务员、主办、综合管理部主办、主管、副部长、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主任。2019年10月起任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组织人事部（人力资源部）部长。

贾飒飒，女，汉族，1981年5月生，辽宁葫芦岛人，2006年6月参加工作，2001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重庆交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历任广东华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员工，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工程部工作人员，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合约管理岗、建设与开发部计划合约室副经理、计划合约部合约管理室经理、法律事务部副部长、审计部副部长、成都轨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副总经理；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副部长，成都原水投资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成都市李家岩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风控部副部长。2023年2月至今任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风控部部长。

### (二) 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2023年12月29日修订通过的新《公司法》（2023）第六十九条：“有限责任公司可以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中设置由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行使本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

根据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2025年第二届集团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决议，免去李晓、贾飒飒集团职工监事职务。

### （三）事项进展

截至发行人公告出具日，本次人员变动相关职务任免正在按有关法律和章程的规定办理。本次公司监事变动尚未完成工商变更，后续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工商登记变更，并由公司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相关职责。

## 二、 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人员变动为公司正常人事变动，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预计对发行人上述存续债券还本付息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成都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